证券代码:002407 证券简称:多氟多 公告编号:2021-093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8月2日(星期一)14:30。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8月2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8月2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河南省焦作市中站区焦克路公司科技大厦五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李世江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1)总体出席情况

出席方式	股东人数	股份总数	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现场参会	23	128,342,285	16.7512
网络参会	49	5,453,015	0.7117
合计	72	133,795,280	17.4629

其中: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5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0,268,5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403%。

(2)出席及列席现场会议的人员: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河南苗硕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3,774,7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7%;反对20,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0,248,07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04%;反对20,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9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2、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3,773,5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38%;反对21,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2%;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0,246,87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87%;反对21,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关于拟投资建设100000吨六氟磷酸锂及40000吨双氟磺酰亚胺锂(LiFSI)和10000吨二氟磷酸锂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3,774,7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7%;反对20,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0,248,07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04%;反对20,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9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公司法律顾问河南苗硕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证券法》《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河南苗硕律师事务所《关于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日

证券代码:002407 证券简称:多氟多 公告编号:2021-091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20,334,928股,占公司总股本2.65%。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2021年8月6日。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概况及股本变动情况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96号文核准,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25,540,077股新股,本公司和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发行方案和总体认购情况,最终确定向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赣州开发区工业投资有限公司、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中证焦桐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6,220,094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2.5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704,999,978.76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6,512,220.0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8,487,758.67元,已由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7月23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6,220,094股后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18]000435号)。

2、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18年7月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登记托管手续,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证券登记证明。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为2018年8月6日。

3、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获配股数(股)	锁定期(月)
1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334,928	36
2	赣州开发区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11,961,722	12
3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961,722	12
4	北京中证焦桐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1,961,722	12
合计		56,220,094	—

上述股东除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外,均已于2019年8月6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现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锁定期即将届满,该部分限售股共计20,334,928股,将于2021年8月6日起上市流通。

4、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646,430,387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702,650,481股。

5、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的变动情况:

(1)2018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2018年9月6日召开的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8年上半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18年上半年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702,650,481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金额105,397,572.15元,送红股0股(含税),转增股份0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2018年10月13日公司披露了《2018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10月19日,除权除息日为2018年10月22日。

(2)2018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2018年11月9日召开的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并同意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截至2019年1月10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702,650,481股变更为683,920,481股。

(3)2019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2019年5月10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8年利润分配方案》。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683,920,48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2.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金额136,784,096.20元,送红股0股(含税),转增股份0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2019年6月27日公司披露了《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7月4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7月5日。

(4)2020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0年5月14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9年利润分配方案》。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现有总股本683,920,481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6,839,204.81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除上述现金分红外,本次公司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20年5月21日公司披露了《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5月26日,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5月27日。

(5)2020年5月18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2020年6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向符合授予条件的407名激励对象授予11,080,000股限制性股票,公司股份总数由683,920,481股变更为695,000,481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6月24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20】000309号验资报告。

(6)2020年5月18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2021年2月2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向符合授予条件的86名激励对象授予1,890,000股限制性股票,公司股份总数由695,000,481股变更为696,890,481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3月3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21】000143号验资报告。

(7)2021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21年5月18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0年利润分配方案》。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2020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8)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13号文《关于核准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9,277,108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16.60元,共计募集人民币为1,149,999,992.80元,公司股份总数由696,890,481股增加至766,167,589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6月1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21]000298号《验资报告》。

6、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766,167,589股,其中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为20,334,9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5%,为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1、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的股东做出的承诺函,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所认购的20,334,928股新股。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在限售期间均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均未发生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公司也未发生对其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21年8月6日(至2021年8月6日满36个月)。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20,334,9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5%。

3、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共计1名。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全称	证券账户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
1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334,928	20,334,928	2.65

赣州开发区工业投资有限公司、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中证焦桐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所持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限售股份均已于2019年8月6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四、股本结构变动表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数量	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74,060,795	22.72	-20,334,928	153,725,867	20.06
高管锁定股	75,878,759	9.90		75,878,759	9.9
股权激励限售股	8,570,000	1.12		8,570,000	1.12
非公开发行股	89,612,036	11.70	-20,334,928	69,277,108	9.04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592,106,794	77.28	20,334,928	612,441,722	79.94
合计	766,167,589	100.00		766,167,589	100.00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本次实际可流通股份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2、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解禁及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登记结算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4、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日

证券代码:002407 证券简称:多氟多 公告编号:2021-092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李世江先生一致行动人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通知,获悉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再质押手续,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是	2,033.49	100.00	2.65	是	否	2018-12-06	2021-7-15	焦作中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本次股份再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用途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是	1,000	49.18	1.31	是	否	2021-7-30	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焦作中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融资需要

3、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李世江	8,748.20	11.42	3,261	3,261	37.28	4.26	-	-	-	-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33.49	2.65	2,033.49	1,000.00	49.18	1.31	1,000.00	100	1,033.49	100.00
李凌云	580.89	0.76	-	-	-	-	-	-	435.67	75.00
李云峰	137.84	0.18	-	-	-	-	-	-	103.38	75.00
韩世军	237.97	0.31	-	-	-	-	-	-	178.47	75.00
谷正虎	67.50	0.09	-	-	-	-	-	-	50.63	75.00
合计	11,805.89	15.41	5,294.49	4,261.00	36.09	5.56	1,000.00	23.47	1,801.64	23.88

注:"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中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的限售股份为非公开发行限售股,其余限售股份为高管锁定股。

二、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冻结数据。

特此公告。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日

证券代码:002577 证券简称:雷柏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7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雷柏科技	股票代码	00257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海波	张媛媛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3099号中国储能大厦56楼	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3099号中国储能大厦56楼
电话	0755-28928566	0755-28928566
电子信箱	board@rapoo.com	board@rapoo.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50,283,296.67	191,853,108.90	30.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262,092.46	32,245,004.12	-6.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144,426.74	20,622,630.47	12.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672,667.97	-23,825,466.73	216.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1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1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2%	3.16%	-0.3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77,129,739.92	1,175,089,528.65	0.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88,979,045.90	1,067,750,483.17	2.9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73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健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9.89%	169,410,378	0		
应沙枫	境内自然人	0.21%	600,000	0		
徐涛	境内自然人	0.20%	553,400	0		
杨建鸿	境内自然人	0.18%	512,000	0		
方圣希	境内自然人	0.18%	507,400	0		
王天兵	境内自然人	0.15%	419,800	0		
谢爵然	境外自然人	0.14%	403,0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14%	401,933	0		
金香春	境内自然人	0.14%	401,000	0		
高宇峰	境内自然人	0.12%	332,171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杨建鸿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12,000股;实际合计持有512,000股;股东方圣希通过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07,400股,实际合计持有507,400股;股东王天兵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19,800股,实际合计持有419,800股;股东金香春通过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0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401,000股;股东高宇峰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32,171股,实际合计持有332,171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保持稳定发展。为进一步释放品牌效应,扩大销售规模,公司持续推进多品类拓展,多渠道布局的经营策略,增加全球性市场推广投入,持续提高品牌知名度。同时,不断提升内部管理,优化人力资源体系,为公司长期发展夯实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5,028.33万元,同比增长30.4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3,026.21万元,同比下降6.15%,主要原因为:①公司经营稳步提升,扩大消费电子品类布局并做市场投放的产品策略初显成效,公司整体销量提升,收入增加;②受汇率波动影响,因汇兑损益导致的财务费用同比上期增加527万元;③当期政府补助有所减少,导致确认的其他收益同比上期减少330万元。

1.渠道建设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在五十多个国家地区铺设销售网络。随着数字化时代的来临,互联网技术的不断发展,线上线下渠道日渐多元化、零售场景不断拓展,为捕捉不断变化的消费者诉求,以及更大程度上激活新的市场红利,报告期内,公司增加对新通路新渠道的投放,合理分配营销资源至各个新老通路,以最终实现在线上、线下多触点与消费者的连接。海外疫情的反复,东南亚市场线下渠道受阻,公司积极协助推动东南亚客户搭建网络销售渠道,降低疫情的负面影响。

2.品牌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品牌建设,用户运营。深化数字营销,持续增加对短视频、流媒体等的营销投入,并配合渠道通路的扩展,做精准投放,触及潜在客户优化投资效率。同时,增加全球性市场推广投入,不断提升品牌知名度。进一步加深与电竞战队的合作,分别与KPL王者荣耀武汉eStarPro战队、OMG电子竞技俱乐部英雄联盟战队、PEL和平精英AG战队达成合作,强化在电子竞技领域的宣传力度。

3.优化人力资源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结合中短期战略规划,公司多维度提升人力资源管理质量,以满足公司发展和应对外部竞争对人才的需要。根据组织架构全面对岗位职责、员工编制进行新一轮的梳理分析,调整岗位职责,提高人均生产率。同时加大干部梯队的建设力度,通过在职培训、外派学习、轮岗工作等多种方式,培养适应公司发展的复合型人才。优化绩效考核,推行绩效过程管理,深入各部门优化绩效考核指标,建立绩效评价反馈及改进机制逐步搭建高效科学合理的绩效考核体系,对员工工作行为和工作业绩进行正面引导,促进公司与员工的共同成长。

证券代码:002577 证券简称:雷柏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5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7月30日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以电话、电子邮件、直接送达的方式于2021年7月26日向各董事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材料业已提前提交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阅。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5人,实际出席5人(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0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1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曾浩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书面确认意见,保证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27)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发生或者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出具了专项说明并发表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2.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1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允地反映了报告期末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关于2021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日

证券代码:002577 证券简称:雷柏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6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7月30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以电话、邮件、直接送达的方式于2021年7月26日向各监事发出。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3人,实际出席3人(其中:委托出席0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0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颜莉丽女士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经审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全体监事签署书面确认意见,保证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27)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实际价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宜。

《关于2021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3日

证券代码:002577 证券简称:雷柏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8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雷柏科技")于2021年7月3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了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资产情况,公司对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相关资产价值出现的减值迹象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依据谨慎性原则,拟对公司截至2021年6月30日合并报表范围内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总金额为484.92万元,拟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6月累计
信用减值损失	1,577,078.68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380,4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01,260.5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581.91
资产减值损失	3,272,161.54
---存货跌价损失	3,218,212.83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3,948.71
合计	4,849,240.22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本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情况说明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1.应收票据具体组合及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组合1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组合2	商业承兑汇票	

2.应收账款具体组合及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组合1	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组合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3	可变租赁收款额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4	单项计提组合	

3.其他应收款具体组合及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组合1	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组合2	应收政府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4.合同资产具体组合及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合同资产组合1	未到期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根据上述方法,2021年1-6月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累计确认信用减值损失1,577,078.68元,2021年1-6月合同资产累计确认资产减值损失53,948.71元。

(二)本期存货跌价准备情况说明

1.本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按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1)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4)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根据上述方法,2021年1-6月对存货计确认资产减值损失3,218,212.83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2021年1-6月累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税前净利润484.92万元,减少公司2021年1-6月累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484.92万元(上述金额未计算递延所得税的影响、未经审计)。

四、审计委员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的意见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